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REF

SINOREF HOLDINGS LIMITED

華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0)

有關投資者計劃投資的 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投資者就投資者計劃投資本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

根據投資者提供的資料，投資者乃於中國成立的資產管理公司，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投資者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全資擁有。天弘被香港《亞洲投資者》雜誌授予2014年度「亞洲區成就獎－創新獎」。根據中國網站天天基金網的數據顯示，天弘的管理規模達人民幣6,684億元。天弘由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浙江螞蟻」）擁有51%。根據浙江螞蟻的網站，螞蟻金融服務集團正式成立於2014年10月，專注於服務小微企業與普通消費者。螞蟻金融服務集團旗下品牌有：支付寶、支付寶錢包、餘額寶、招財寶、螞蟻微貸及芝麻信用等。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投資者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諒解備忘錄並未就計劃投資對訂約雙方設定具法律約束力的責任。計劃投資有待訂約雙方進一步磋商並簽立正式協議。

由於諒解備忘錄對於計劃投資不具法律約束力，故其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華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者」	指	天弘創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投資者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訂立的諒解備忘錄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計劃投資」	指	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投資者計劃投資本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華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葉君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葉君先生及冼國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志華先生及葉芯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克先生、唐耀安先生及李奕生先生。